

附件 1

长江干线船舶靠离泊、移泊辅助作业拖轮配备标准

船长(米)	吃水(米)	拖轮配备数量(艘)	拖轮功率(马力)
船长 ≤ 80	吃水 > 7.0	1	不小于 1200
80 $<$ 船长 ≤ 120		1	不小于 1200
120 $<$ 船长 ≤ 150	吃水 ≤ 9.7	1	不小于 2000
	吃水 > 9.7	2	均不小于 2000, 其中 1艘不小于 3000
150 $<$ 船长 ≤ 180		2	均不小于 2000, 其中 1艘不小于 3000
180 $<$ 船长 ≤ 230		2	均不小于 3000
230 $<$ 船长 ≤ 260	吃水 ≤ 9.7	2	均不小于 3000
	吃水 > 9.7	3	均不小于 3000, 其中至少 1艘不小于 4000
260 $<$ 船长 ≤ 300	吃水 ≤ 11.0	3	均不小于 3000, 其中至少 2
	吃水 > 11.0	4	艘不小于 4000
船长 > 300	吃水 ≤ 9.7	3	均不小于 3000, 其中至少 2
	吃水 > 9.7	4	艘不小于 4000

备注：

1.侧推器处于良好工作状态的船舶，可由船长根据实际情况，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减少 1 艘拖轮。

2.船舶总长150米及以下中国籍船舶，由船长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，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使用拖轮。

3.船舶总长 150 米以上，在长江安徽段及以上靠离泊、移泊的，辅助作业拖轮配备标准由长江海事局根据实际情况制定，并报长航局备案。

附件2

长江干线江苏段引航船舶靠离特殊泊位辅助作业拖轮 配备特别要求

区域	增加拖轮配备的情形		增加拖轮		调整拖轮功率要求 (马力)
			数量 (艘)	功率 (马力)	
常熟港	(一靠离专用航道中段(华润化工至长春化工)泊位)	110 米 < 船长 ≤150 米的船舶	1	不小于 1200	/
	(二靠离专用航道下段(长春化工以下泊位)	120 米 < 船长 ≤150 米且吃水 ≤9.7 米的船舶	1	不小于 2000	/
	(三靠离长江	120 米 < 备注: 1.本表中拖轮为功率 >2000 马力、航速 >12 节且操纵性能良好的全回转拖轮。	1	不小于	/

	港务码头	2.本表中各航段、各情形伴航拖轮数量不累计。 船长 ≤ 150 米且吃水 ≤ 9.7 米的船舶		2000	
南通	(一靠离营船	船长 ≤ 80 米且吃水	1	不小于	/
港	港专用航道上(新开闸至通钢5号)泊位	≤ 7.0 米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	1200	
		120米 < 船长 ≤ 150 米且吃水 ≤ 9.7 米的船舶	1	不小于2000	/
	(二靠离营船港专用航道中段(南农闸至新开闸)泊位	220米 < 船长 ≤ 260 米且吃水 ≤ 9.7 米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3000	/
	(三靠离营船港专用航道下段	150米 < 船长 ≤ 220 米且吃水 > 11.0 米的船舶		不小于3000	/

	(南农闸以下) 泊位	220 米 < 船 长 ≤260 米 且 吃 水 ≤9.7 米的船舶	1		/
张 家 港 港	(一靠离中东 码头	船长≤80 米且吃水 ≤7.0 米的船舶	1	不小于 1200	/
		80 < 船长 ≤120 米 的船舶	/	/	不小于 2000
		120 < 船 长 ≤150 米 且 吃 水 ≤9.7 米 的船舶	1	不小于 2000	
	(二靠离大新 专用水道#3 黑 浮以上码头	120 < 船 长 ≤150 米 需 掉 头 作 业 的 船 舶	1	不小于 2000	
镇 江 港、	(一靠离镇江 奇美化工码头	船长≤80 米且吃水 ≤7.0 米的船舶	1	不小于 1200	/
		80 < 船 长 ≤120 米 的 船舶	/	/	不小 于 2000

泰州 港、 扬州 港		120 < 船长 ≤ 150 米 且吃水 ≤ 9.7 米的船 舶	1	不小于 2000	/
	(二靠离镇江 金东纸业码头 No.2 泊位	船长 ≤ 80 米且吃水 ≤ 7.0 米的船舶	1	不小于 1200	/
		80 < 船长 ≤ 120 米 的 船舶	/	/	不小 于 2000

附件 3

长江干线江苏段引航船舶伴航拖轮配备标准

区域	伴航情形	拖轮配备数量 (艘)	伴航航段
太仓港	船长 > 260 米且吃水 > 11.8 米的船舶	2	自长江#1 浮至太仓港码头
常熟港	吃水 > 10.5 米的船舶	1	自苏通大桥桥区至常熟港码头 (专用航道除外)
	船长 > 150 米或吃水 > 8.5 米进出常熟港专用航道的船舶	1	自专用航道上、下口至码头
	吃水 > 10.2 米进出 No.3 锚地的船舶	1	自永钢#1 浮至 No.3 锚地
南通港	船长 > 150 米新造或厂修出江的船舶	1	自开航地点至苏通大桥桥区水域下界
张家港港	船长 > 220 米或吃水 > 10.0 米进出福南水道、大新专用航道、永钢专用航道	1	福南水道、大新专用航道、永钢专用航道

	的船舶		
	船长 > 150 米载运一级危险品夜间进出福南水道、大新专用航道的船舶	1	福南水道、大新专用航道
张家港靖江港	船长 > 150 米新造或厂修出江的船舶	1	福姜沙水道及沪通大桥桥区水域
靖江港	船长 > 180 米船舶、船长 > 150 米或吃水 > 9.0 米危化品船舶夜间进出福北水道的	1	福北水道
	吃水 > 9.7 米船舶通过福北水道的	1	福北水道
江阴港常州港	船长 > 150 米的新造或厂修出江的船舶	1	福中水道

镇江 港泰 州港 扬州 港	船长 > 150 米的新造或厂修出江的船舶附件 4	1	自开航地点至泰州大桥桥区水域下界
长江	260 < 船长 ≤ 300 米的船舶	1	全程
南京	船长 > 300 米的船舶	2	全程
以下	江阴大桥以下吃水 > 11.5 米的船舶	1	全程
12.5 米深水航道	航经障碍性（限制性）桥梁桥区水域达到特别定期检验船龄的老旧运输船舶	1	桥区水域

备注：1.本表中拖轮为功率 > 2000 马力、航速 > 12 节且操纵性能良好的全回转拖轮。2.本表中各航段、各情形伴航拖轮数量不累计。

附件 4

长江干线江苏段引航船舶助航拖轮配备标准

区域	助航情形		拖轮配备数量(艘)	拖轮功率(马力)
太仓港	进出锚地	船长 ≥ 230 米或吃水 ≥ 11.5 米进出太仓 No.1 甲、No.1 乙、No.1 锚地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常熟港	进出锚地	船长 > 220 米或吃水 > 10.5 米进出 No.2 锚地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南通港	进出锚地	船长 > 220 米或吃水 > 11.0 米进出 No.4、No.5 锚地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		船长 > 180 米或吃水 > 9.0 米进出 No.7 锚地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	营船港专用航道下口	船长 > 180 米或吃水 > 9.7 米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
张家港	进出锚地	船长 > 180 米或吃水 > 9.0 米进出 No.8、No.11 锚地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	进出专用 航道	船长 > 180 米或吃水 > 9.0 米进出永 钢专用航道、大新专用航道需掉头的 船舶	1	不小于 3000
靖江港	在福北水 道与福中 水道之间 掉头	180 米 < 船长 ≤ 220 米或 9.7 米 < 吃 水 ≤ 11 米	1	不小于 3000
		船长 > 220 米或吃水 > 11 米	2	不小于 3000
江阴港	进出锚 地	船长 > 160 米或吃水 > 9.0 米进出 停 15 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常州港	进出锚 地	船长 > 160 米或吃水 > 9.0 米进出 No.16 甲、No.16 锚地需掉头作业 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泰州港	进出锚地	船长 > 180 米或吃水 > 10.5 米进 出 No.17 锚地 停19 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
镇江港	进出锚地	船长 > 180 米或吃水 > 9.7 米进出 No.18 甲、No.18 锚地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		船长 > 220 米或吃水 > 11.0 米进出 No.18 锚地需掉头作业的船舶	2	均不小于 3000
南京港	进出锚地	船长 > 220 米, 或 180 米 < 船长 ≤220 米且吃水 > 9.0 米进出 No.20 锚地需 掉头作业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长江 南京 以下	低速船舶	正常航行实际航速低于 4 节的船舶	1	不小于 3000

抄送：略。